

关于对谢江河等投放 15 辆网络预约 出租汽车营运证的公示

根据《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》（交通运输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公安部 商务部 工商总局 质检总局 国家信网办令 2016 年第 60 号）和《儋州市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实施细则》（儋府办〔2017〕209 号）等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章要求，经我局审验车辆准入条件材料，同意给予许可核发谢江河等投放 15 辆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营运证的申请，现将 15 辆车辆信息予以公示。

附件：关于谢江河等投放 15 辆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营运证车辆信息表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；联系电话：0898-23586227/18976105899）